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
GREAT WORLD COMPANY HOLDINGS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3)

補充公告

茲提述世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第一季度業績之公告(「**第一季度業績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有關成立合資企業之公告(「**合資企業公告**」，連同第一季度業績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匯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補充公告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所進行貿易業務的進一步詳情。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隨著合資公司的成立，本集團已開始貿易業務。貿易業務乃透過合資公司進行。貿易產品的主要類型為電子產品，包括但不限於智能手機、移動平板電腦、其他電子設備及配件以及電子元件。

合資公司將物色客戶及負責向客戶分銷電子產品。就董事所深知、悉及確信，大部分客戶基本上為分銷商，將向東南亞、非洲及印度分銷及銷售電子產品。

誠如合資企業公告所披露，合資夥伴已協助合資公司向供應商採購電子產品。

客户会向合资公司询问所需电子产品类型及数量的报价，然后合资公司再向供应商获得相关报价。之后，合资公司会确认销售报价与采购是否匹配。一旦确认销售报价，则会下达采购订单。合资公司不会保留存货，供应商会负责将货品交付至客户仓库。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个月期间，合资公司有11名客户及2名供应商。就董事所深知、尽悉及确信，大部分客户基本上为分销商，将向东南亚、非洲及印度分销及销售电子产品。就董事所深知、尽悉及确信，其中一名供应商为于中国成立的企业，具有国有企业背景，专门从事电子产品供应链管理。另一名供应商为于香港注册成立的私人公司，专门从事电子元件供应。

据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所深知、尽悉及确信，客户、供应商及彼等各自最终实益拥有人为独立于且与本公司及其关连人士(定义见GEM上市规则)以及合资夥伴并无关连的第三方。

虽然供应链管理行业市场竞争激烈，但本公司认为客户向合资公司采购货品的主要原因是合资公司提供的价格具有竞争力。此外，诚如合资企业公告所披露，合资夥伴在业内经营已有一段时日且与电子类制造商建有长期的业务关系，这将为合资公司增加额外的竞争优势。

鉴于近期市场不确定因素，本公司密切监察合资公司的表现，截至本公告日期并无扩张该业务的任何具体计划。本公司认为贸易业务将令本集团扩大收益来源，并为本集团产生可观收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之整体利益。

承董事会命
世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吴美琦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成员包括(i)两名执行董事：张炎强先生及杨薇女士；(ii)一名非执行董事：吴美琦女士；(iii)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锺瑄因先生、陈应昌先生、赵咏梅女士及杨富裕博士。

本公告(董事愿共同及个别对此负全责)乃遵照GEM上市规则的规定而提供有关本公司的资料。董事经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确认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载资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属准确及完整，且无误导或欺诈成分，及并无遗漏任何事实致使本公告所载任何内容或本公告产生误导。

本公告将由刊登日期起计最少七日刊载于GEM网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网页及本公司网站(www.gwchl.com)内。